

# 修大方廣佛華嚴

## 法界觀門論釋（七續）

日 慧



首先討論問題一。

說有與空，世間與涅槃是對立性，這是我人不了解法即法界的甚深義，所產生的錯誤觀念。例如二乘行者，了達人無我，是了達無我即我，我即無我，如果說了達了無我，還會多出一個我來，那豈不是笑話！人空如是，法空亦復如是，是即世間而涅槃，即涅槃而世間的平等一如觀，但言說似對立，而實無對立性。須知，佛法中所施設的與世間法相對的一切出世間法，都祇是隨順世俗的名言假立，其實是不二相，不二相則不可識不可說，故文殊菩薩對思益梵天⑭說：「是法不爾如所說。」所以，佛法中的出世間道，完全不是如世人所想像的那樣消極——不是在消極的與世間製造對立，排斥世間、破壞世間，相反的，到是積極的，如實的顯發世間本來無盡的超越性，廣大性及其莊嚴性。度眾

生出世間，不是消滅眾生，是度離世間的無常劇苦，令得超越世間，（出世間）的安隱大樂。試觀華嚴經本師釋迦佛的華嚴世界的依、正莊嚴，以及許多大乘經典裏所開示的十方諸佛刹土，那一個不是即世間而示出世間的清淨無垢，即出世間而顯世間的莊嚴福德呢？至二乘聖人之圖畫，雖苦心經營，其

以故，行者在修行過程中，其超越性越增上，也越能見出其廣大的攝受勢力和無比的莊嚴功德。例如：凡夫心亂不空，煩惱蔽塞，慈悲心緣攝眾生，極為有限，這是無可諱言的。行者若能得到四禪，就能以四無量⑮心緣徧十方眾生，若聲聞有學及初發大心菩薩，以得入空性故，更能以無漏四無量心徧緣之。若漏盡阿羅漢、辟支佛及趣向聖行菩薩，都得緣法悲。此悲心，在二乘賢聖但為自調自利，但空念眾生，不能行於空法而作饒益行，故不稱大悲；菩薩以深入法空，行是悲時，常欲拔除一切眾生苦，行諸空行，說諸空法，令永斷一切邪見顛倒，煩惱羅網，令越度生死曠野，出離三界牢獄，趣入三解脱門，住於大涅槃界，比於徒託彼空願，是為大利，故稱大悲。至證無生法忍菩薩與諸如來，則得無緣大悲，謂心無所緣，而常以諸法實相智慧令眾生得之。所以，悲心是隨空性之現前而現前，廣大而廣大，徧滿而徧滿，此如大般若經⑯說：菩薩欲得大慈大悲，當習行般若波羅密多。我們知道，般若波羅密是示諸法實相空的；今說欲得大慈大悲當習般若波羅密，則無異於說欲得大慈大悲當從了達諸法實相空中得之意義是非常明顯的。總之：世間本空，若如實見世間空，則亦當因是空而如實見一切世間，空、有一如故。若見一切世間眾生受利那利那無常苦及自性空而不自覺；惻隱之心人皆有之、人道主義，尚為世間倫理之所重視，外道亦能修四無量心，何況厚植善根，久修慈悲，超凡入聖的菩薩，能不悲徹骨髓，為眾生發菩提心、求佛道、行六度萬行而度脫之？更何況心界即是眾生界，一切眾生皆是自心眾生，自、他本來不二，而不發心濟拔之呢？那末，菩薩修行，入空愈深，悲心愈大；而且亦惟有深入空性之菩薩纔能發起大悲，就是自然之理了。

問：二乘聖人既不樂發心為眾生作饒益事，行大悲行，又何



假修四無量心之慈悲諸觀呢？

答：爲自調自利故。智論卷二十有這樣的說法：修慈心除對衆生之瞋覺，修慈心除惱覺，喜心除不悅，捨心除愛憎。這是爲除自心之瞋恚、惱害、不悅、愛憎等煩惱而修四無量。又說：從慈定起迴向第三禪易，從悲定起向虛空處，從喜定入識處，從捨定起入無所有處易。這又是爲四禪八定而修。二乘聖人修它，當知就是爲此等故。

再討論問題二。

以前說二乘行人不是毫無悲心，祇是悲心有限而已。如說：

- 一、但自修慈悲，不教他修。
- 二、但以無量心修慈悲觀，不能發菩提心度衆生苦。
- 三、雖行饒益，却不能修廣大慈悲行，如施、忍……等波羅密多。
- 四、但盡形壽修慈悲，不能盡未來際。
- 五、不能迴向菩提，以不住平等正智故，不能以無著心正迴向菩提；且由一向不發菩提願，故亦不修迴向。

復次，所說二乘聖者信解二空跟菩薩之通達法空，有所不同，這裏有必要稍加解說。

所謂人空：若通達非即人（補特迦羅）而證涅槃，亦非離人而證涅槃。亦即如前所說的「了達無我即我，我即無我」之意。如是，人之與空，平等一如，不可分破，既不見有可得之空，亦不見有得空之人，滅對待見，離一、異想，這纔是眞達人空。之所以稱二乘聖人通達人空者，就是由於他們是親見此理而得證涅槃——即所謂「身作證」——的。

法空亦復如是。不僅在遍知諸法無自性空，要即此無自性空亦無，了達空即是法，法即是空；既不見有法，亦不見有空。離一切邊見，住中道觀，雖住中道，亦無住中道之心。如是，滅諸戲論，惟以爲「平等正智等觀一切諸法平等一如。謂：煩惱、菩提如、生死、涅槃如……於一切法自在無礙，是爲眞達法空，究竟清淨法。若僅通知諸法無自性空，即止知諸法總相空，若更遍知諸法如，則知諸法總相、別相空。聲聞、辟支佛但通達前者，

不通達後者。如智論三十五說：「聲聞、辟支佛智慧，但觀諸法空，不能觀世間，涅槃爲一（如）。」以此之故，說二乘聖人不達法空；亦以此之故，說他們非不達法空。像這種情形，照智論⑱的意思，得說是中道證、有餘證法性。非究竟證，圓滿證法性。又如思益梵天經二舍利弗自說因緣，「隨入法性多少，故智慧有量。」

總之：二乘行者，一向以厭離心修行聖道，所行是二道，非不二道。如：觀四聖諦，厭離苦、集、欣著滅、道；觀十二因緣，厭離緣起，欣著還滅。這就是不等觀諸法修平等正智，不能以不二法得道。但求速盡諸漏，不受後有，及至漏盡，取證涅槃，此時雖入三解脱門，了法性空，雖受涅槃樂，獲得己利；然而，却不能發大菩提心，上求無量佛法，下度無邊衆生。何以故？

一、由先不等觀諸法；不等觀諸法，故不能普觀等入一切法界；由衆生界即是法界，法界即是衆生界，法界、衆生界無二無別，若於法界不能普觀等入，即是遠離衆生界。所謂大悲，乃不捨衆生。今且於衆生界作遠離，如何能發大悲？

復次，煩惱、菩提於法界中平等一如，菩提乃於煩惱中證得，如聖龍樹所說頌⑳：

不從虛空有，亦非他種生，  
但從煩惱中，而證成菩提。

今二乘聖人，但求斷證，雖達法性空，而墮空地，墮空也就不入如如法界，就是不入衆生界；不入衆生界，不見衆生如；不見衆生如，乃畢竟不見衆生，不見衆生受剎那剎那無常苦及自性空。如是，就無所由而發大悲心了。

由此可見，二乘聖人之難解二空而不起大悲，其原因端在於智慧有量，於無量法作有量入故。所以說，空增上，則悲增上；空、悲是不二的。

二、二乘聖人是分證、有餘證法性。所謂分證，有餘證，指聲聞四果及辟支佛道而言。佛因於生死法說涅槃法，涅槃即生死性，離生死外別無涅槃可得，所以聲聞分斷煩惱，分證四果，即是分證法性。如智論說㉑：「須陀洹名入流，入八聖道分，流入涅槃，是名初觀諸法實相，得入無量法性分。」（下轉第6頁）

。後來孟子順此一思路，回過頭來反省這種學的根據，於是發現了人性之善，人自身的先驗結構保證了人可以實踐堯舜之路，這種想法，傳至漢代，受陰陽氣稟的天道觀念影響，言儒學者改從「生而然」方面論性，認為聖人天生卓絕，非人力所能及，吾人學之，充其量只能為賢而不能為聖。於是孟子傳統一變而為聖人不可學不可至之論，甚至漢魏時代的玄學家，如王弼，郭象等亦如此主張。但是，漢代的方士，神仙家，却仍然深信人可以修煉成仙。這樣，人和他的理想人格之間是否有實踐上的關聯，就成為當時學者們紛紛議論的一個題目。佛教東來，大家亦很自然的注意它的成佛問題。從思想的標誌上講，佛教是佛陀的教法，它雖然教人解脫，但並不必然的涵人人皆能作佛之義。般若學雖然談佛的智慧，但這種對實相的觀照是否人人可學而得？則在大本涅槃未譯出之前，仍然無答案。據慧叡喻疑論的記述，當時鳩摩羅什亦曾經就法華經言開佛知見之義，說一切眾生亦可皆有佛性，皆得作佛，但又疑法華經何以僅言唯一佛乘、無二亦無三，而不索性明言一切眾生皆當作佛？無經文作證，終是問題。由此可見鳩摩羅什始終拘守文字，在思想上轉不開。其實，法華經既然說「佛唯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欲令眾生開佛知見」，「種種因緣，譬喻言辭，而為眾生演說諸法，是法皆為一佛乘故」（引文見方便品），則已隱含一切眾生皆可成佛之義。而且，再從思想的關係上講，一切眾生都是佛乘中人，則自然都是明日之佛，其自身即具有成佛的種子（因）；孟子在反省這一關係時肯定人皆有性善，則佛家亦可在此肯定人皆有佛性。所以史籍稱竺道生能夠「孤明先發」，因為他能夠在大本涅槃未譯出之前，就率先肯定一闡提人皆得成佛。其疏法華，即直言「良由眾生本有佛知見分。但為垢障不現耳」⑥。這不能不說是在佛教思想史上的一個突破，但亦可以說是遠承先秦儒家的影響。

雖然，竺道生有沒有讀過先秦儒籍，今缺明文記載，但如此普遍之書亦難以想像其不讀，再退一步言，佛教縱使無竺道生，但成佛問題在中國佛教中遲早亦必然成爲一個重要問題，則可以無疑。因爲依上文所說，理想人格的成就，原係中國人所極之注

意的問題，一直都有討論，以中國人的觀點來看佛教，則成佛問題自然是最重要的。明乎此，我們就可以知道爲什麼南北朝時候佛性的討論極繁（據吉藏大乘立論，達十一家）而最後，又以如來藏系統取得國人喜愛了。

註：

- ① 正史中最早的記載，爲伊存授經。據三國志魏志東夷傳注，引魚豢之魏畧西戎傳云：「昔漢哀帝元壽元年（紀元前三年），博士弟子景盧，受大月王使伊存口授浮屠經。」可證。
- ② 指永平（漢明帝年號）年間遣使求法事。此事之真相如何，近代學者頗有評論。湯用彤先生曾有詳細研究，認爲「求法之事，毋寧語多增飾，不可斷其子虛烏有。」（湯著漢魏兩晉南北朝佛教史第二章，頁二六）見後漢紀卷十。
- ③ 見王弼著周易畧例「明象」條。
- ④ 王弼此說，見周易繫辭韓康伯註「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句引。妙法蓮華經疏：續藏經（台灣影印本第一五〇冊，頁四〇〇。）
- ⑤ 同上接第35頁 修大方廣佛華嚴法界觀門論釋
- ⑥ 又如能斷金剛般若說②：「諸預流者，無少所預，故名預流；不預色、聲、香、味、觸、法，故名預流……若預流者，作如是念，我能證得預流之果，即爲執——我，有情、命者、士夫、補特迦羅等……諸一來者，不作是念，我能證得一來之果……以無少法證一來性、故名一來……諸不還者，我作是念，我能證得不還之果……以無少法證不還性，故名不還……諸阿羅漢不作是念，我能證得阿羅漢性……以無少法名阿羅漢，由是因緣，名阿羅漢。」如是等說，可以證知。復次，聲聞極果——阿羅漢和辟支佛道，都是但得無量法性分，不得無量法性的，所以都是分證，有餘證。菩薩則否，如般若經②說：「菩薩雖學三十七品，雖行三十七品，而不作須洹果證乃至辟支佛道。」又說：「菩薩摩訶薩學自相空故，不有餘、不分證、法、證者皆不可見。」智論②釋之曰，菩薩觀色等一切法空……深入禪定，心不亂，得利智慧力，故不見是空法，以不見，故無所證。聲聞、辟支佛，斷吾我，捨愛著，直趨涅槃，墮在偏空，取有餘證。（未完待續）